

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

XZ-BGS-012

关于启用民用无人机驾驶员 云合格证的通知

为落实中国民用航空局对于运用互联网思维加强服务的
的要求与精神，为了给民用无人机驾驶员提供更高效更快捷
的服务，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无人机管理办公室
(以下简称：办公室)开发了民用无人机驾驶员“云合格证”，
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开始试用，于2017年7月1日正式启
用。

一、定义

“云合格证”是指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带有数字签
名的电子版本，该版本以基于计算机云数字信息为基础，由
办公室制作、核发并载有驾驶员注册、等级及签注信息，与
相应的实体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具有同等效力。

二、获取方法

云合格证支持苹果和安卓系统系列智能手机，苹果手机
用户(IOS系统)可在应用商店搜索“云合格证”下载，安
卓系统可在百度云平台、360手机助手、华为应用市场或腾
讯应用宝四个平台搜索“云合格证”即可下载获取“云合格
证”应用。

三、登录方式

云合格证无需注册，只需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持有
人输入本人姓名、身份证号及档案号(即本人合格证签发日
期，如未获得实体合格证，可先登录无人机云系统查询个人

合格证的初始签发日期)即可登录。

四、应用服务

4.1 在“合格证”栏目中可点击“查看详情”获取本人的“云合格证”，如持有人具有多个等级的合格证，可在右上角“更多”选项中查看。

4.2 在“记录”栏目中显示本人接入无人机云系统后实施的飞行活动在云端生成的个人电子飞行经历记录时间，点击右上角可设置显示不同时间段内的飞行经历记录，也可查看个人飞行经历记录统计。

4.3 在“动态”栏目中显示的是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管理平台公布的内容，方便使用者学习与查询办公室出台的相关文件。

五、意见反馈

各位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持有人于使用过程中如发现问题，请联系无人机管理办公室，也欢迎针对“云合格证”相关提出宝贵意见。

联系人：郝琦；

联系方式：13161376738；

微信：528520044；

邮箱：haoqi@aopa.org.cn

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
无人机管理办公室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